

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(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)案 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(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)案

宣傳單



本府都市發展局
網站 QRcode

■ 臺中市政府 公告

民國 114 年 1 月 24 日府授都計字第 1140001473 號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(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)」及「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(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)」計畫書、圖，自 114 年 2 月 5 日起公開展覽 40 天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、第 23 條及第 28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期間：自 114 年 2 月 5 日起 40 天。

二、公告方式：

(一) 書面：本府公告欄(臺灣大道市政大樓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、本市西屯區公所公告欄及本市龍井區公所公告欄。

(二) 網路：本府網站及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。

三、公告內容：旨揭計畫書、圖各 1 份。

四、公開說明會時間與地點：

114 年 2 月 20 日(四)上午 10 時整假中科管理局行政大樓 101 會議室

(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中科路 2 號)

五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(單位)、聯絡地址及建議事項、變更位置理由、地籍圖說等資料 1 式 3 份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俾彙整提報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■ 計畫概述

一、計畫緣起

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路網自民國 78 年展開規劃，由當時臺灣省政府住宅與都市發展局捷運工程處辦理，已規劃有捷運藍線自台中港特定區行經臺灣大道至臺中市區、大里、霧峰、中興新村、南投；歷經多次檢討，依據「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綜合規劃報告」，「臺中捷運藍線」路線經包括臺中港特定區(梧棲區)、靜宜-弘光商圈(沙鹿區)、東海商圈(龍井區、西屯區)、中科世貿商圈(西屯區)、新市政商圈(西屯區)、舊城區及臺中車站商圈(西區、北區、中區、東區)等，預期完成後，本計畫路線將與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(鐵路高架化)及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(捷運綠線)串聯建構臺中都會區基本軌道路網，引導民眾轉換搭乘綠色運具習慣，有效紓解臺灣大道的壅塞程度，改善交通環境與空氣品質，帶動大臺中地區整體均衡發展。

於民國 113 年 1 月 29 日經行政院核定「綜合規劃報告」，接續辦理「基本設計」作業，在「基本設計」作業階段，對本計畫區之 B9 站進行設計方案檢討時，因涉台電特高壓電纜位於道路中央，分隔島無法設置 B9 站通風井等因素，致原規劃僅使用平面道路區域作為出入口之需求空間不足，故整併 B9 站出入口 D 及捷運必要設施通風井、冷卻水塔及停車設施等空間，以最小用地需求，提出本變更案。

二、法令依據

依據「都市計畫法」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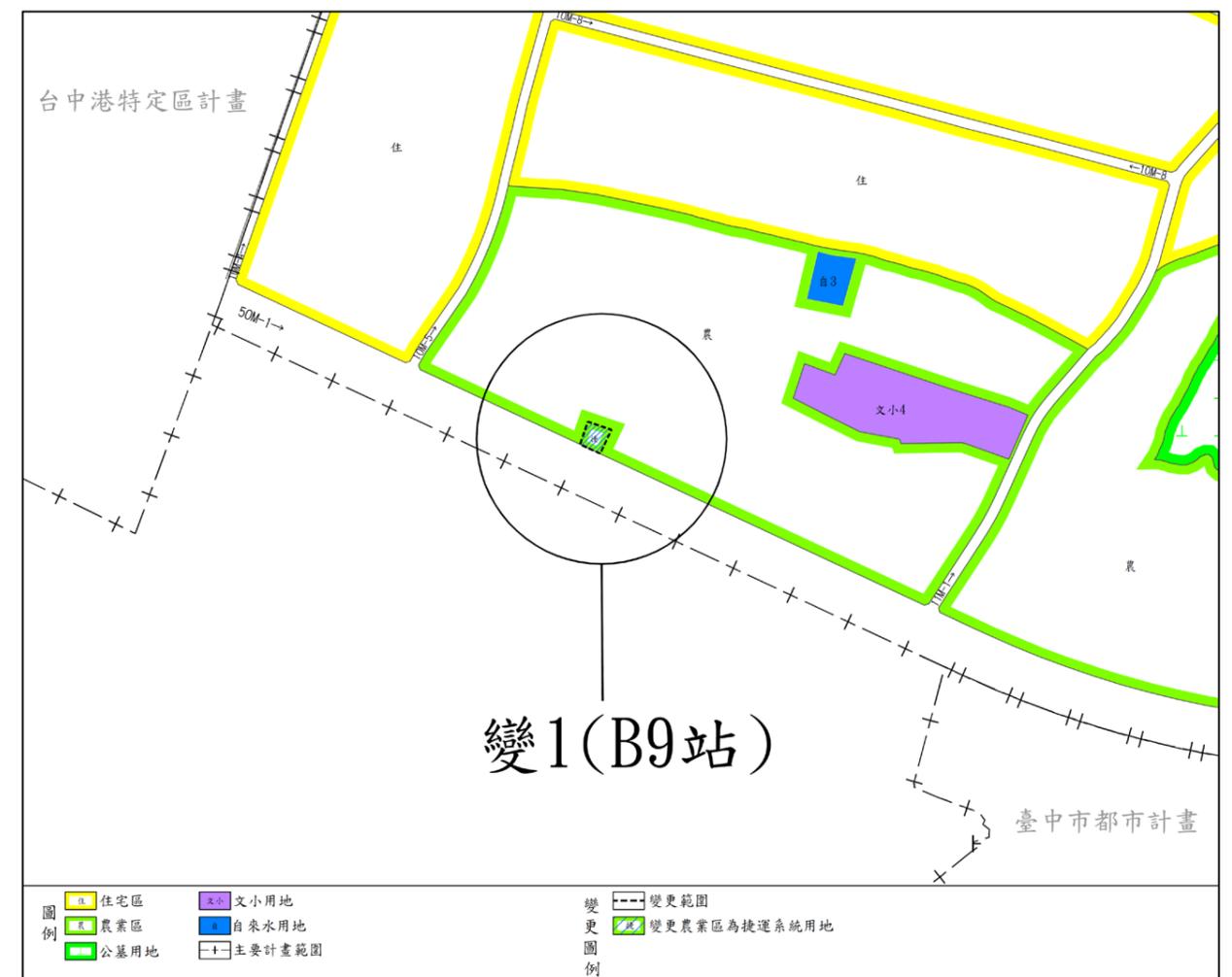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計畫範圍及面積

本案依「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綜合規劃報告」，規劃變更「臺中捷運藍線」場站之各出入口及捷運相關設施需用土地。

四、變更都市計畫內容

編號	位置	變更內容		變更理由
		原計畫	新計畫	
1	屬於 B9 站，位臺灣大道五段與東海街東側附近	農業區 (0.0659 公頃)	捷運系統用地 (0.0659 公頃)	B9 車站出入口及捷運必要設施通風井、冷卻水塔及停車設施等相關附屬設施之佈設所需用地。

註：1.實際變更內容及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。
2.凡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，均應以原計畫為準。



《本資料內容僅供參考，實際應以公告實施之計畫書圖內容為準。》